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7月1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亲自参会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鸣学先生主持。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产业投资基金投资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珠海横琴敦汇中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额由人民币 3,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1,530 万元，不会影响公司未来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公司降低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减少产业投资基金投资额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有资金 2,000 万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深圳市敦汇鼎新智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利用专业机构的投资能力及团队，加快推进公司外延式扩张，降低投资并购的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本次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投资参与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